授权书

兹授权我所颜倩倩同志（身份证号码：13053020041227152X，联系电话：13311068753），为我所行业信用管理系统管理员。

被授权人的权限为：代表本所管理北京地区注册会计师行业行业信用管理系统。

该授权因被授权人岗位变动、离职、退休等原因自然终止。

系统管理员的任免、更换以加盖本所公章的《授权书》为准。

北京企维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（公章）

2025 年 06 月 04 日